

本溪市南芬区下马塘镇施家金星方解石矿采矿权价款评估指标汇总表

评估委托人:本溪市国土资源局

评估基准日: 2017年8月31日

项目 名称	评估 方法	开采 矿种	矿产 品	开采 方式	矿产品 价格 (元/吨)	采矿回 采率 (%)	保有 资源 储量 (万吨)	剩余 可采 储量 (万吨)	评估 动用 可采 储量 (万吨)	矿山生产能力		开采 服务 年限 (年)	评估 年限 (年)	采矿权权 益系数 (%)	评估 结果 (万元)	单位 评估值 (元/吨)		
										设计 生产 能力 (万吨/年)	评估 矿山 生产 能力 (万吨/年)							
本溪市 南芬区 下马塘 镇施家 金星方 解石矿	收入权 益法	方解 石	方解 石原 矿	露采	60.00	95	68.626	38.02	18.00	3.00	3.00	12年 9个月	8年	4.60	32.91	1.83		
	本次评估追缴价款																2.00	
	本次实际应缴纳采矿权价款																	21.00
备注： ①本次评估时，追缴临时延续期间（2015年9月29日至2017年3月28日）的可采储量3.00万吨； ②本次评估需追缴2015年9月29日至2017年8月31日（共703天）的资金占用费； ③扣减已缴纳采矿权价款对应的产品产量6.00万吨。																		

评估机构:辽宁金鹰矿业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制表人: 刘江

审核人: 张发

制表时间: 2017年10月25日